



第五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84(d)

宏观经济政策问题：外债危机与发展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瓦利德·哈迪德先生（约旦）

一. 引言

1. 第二委员会就议程项目 84(d) 进行了实质性辩论（见 A/57/529，第 2 段）。2002 年 10 月 17 日和 12 月 11 日第 12 和 44 次会议就分项目(d) 采取了行动。委员会审议该分项目的情况载于有关简要记录（A/C.2/57/SR.12 和 44）。

二. 决议草案 A/C.2/57/L.6 和 A/C.2/57/L.77 的审议经过

2. 在 10 月 17 日第 12 次会议上，委内瑞拉代表代表属于 77 国集团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介绍题为“加强国际合作以持久解决发展中国家的外债问题”的决议草案（A/C.2/57/L.6），案文如下：

“大会，

“回顾其关于加强国际合作以持久解决发展中国家外债问题的 1996 年 12 月 16 日第 51/164 号、1997 年 12 月 18 日第 52/185 号、1998 年 12 月 15 日第 53/175 号、1999 年 12 月 22 日第 54/202 号和 2000 年 12 月 20 日第 55/184 号决议，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外债危机与发展的报告，

“回顾 2000 年 9 月 8 日各国元首和政府首脑通过的《联合国千年宣

* 委员会关于本项目的报告将分七部分，编为 A/57/529 和 Add.1-6 号文件分发。

言》，

“**重申**《蒙特雷共识》，其中确认可持续举债筹资是为公、私投资调集资源的一个重要因素，

“**极为关切地注意到**发展中国家债务总额已从 1990 年的 1.458 兆美元增加到 2001 年的 2.442 兆美元，

“**还极为关切地注意到**重债发展中穷国持续的债务和偿债问题正在对其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努力产生不利的影响，

“**又极为关切地注意到**一些高度负债的中收入发展中国家由于资金流动受制约等因素，在偿付外债方面正面临严重困难，

“1. **重申**决心通过各种国家和国际措施，使中低收入国家能够长期持续承受债务，全面、有效地处理它们的债务问题；

“2. **认识到**债权人和债务人共同有责任防止和解决不能持续承受债务的情况，并认识到减免债务对于解放资源使其能用于实现可持续增长和发展的活动，能发挥关键作用；

“3. **着重指出**减免债务应有助于促进发展目的，包括减少贫穷和实现各项千年发展目标，在这方面敦促各国将通过减免债务、尤其是通过勾销和减少债务而腾出的资源用于实现这些目的；

“4. **重申**工业化国家的承诺，不再延迟地执行重债穷国债务减免优惠方案，并同意勾销这些国家的一切官方双边债务，作为它们对减少贫穷作出明显承诺的交换；

“5. **着重指出**所有债权人均需要有力地、快速地制订债务减免措施，包括在巴黎俱乐部和伦敦俱乐部内及其他相关论坛制订这些措施，以便加强债务的持续承受能力和促进可持续发展；

“6. **欢迎**为减少未偿债务所已采取的倡议；

“7. **吁请**国际社会，包括联合国系统在内，并邀请布雷顿森林机构以及私营部门，实行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承诺、协定和决定，尤其是有关发展中国家外债问题的承诺、协定和决定，在这方面，着重指出需要：

“(a) 迅速、有效和充分地执行增加优惠的重债穷国倡议，应通过增加资源，为该项倡议筹足资金，要酌情考虑采取措施，应对由于自然灾害、苛刻贸易条件的冲击或冲突的影响而使无法持续承受债务负担的国家的经济状况产生的任何根本变化，同时要计及为减少未偿债务所已采取的各项倡议；

“ (b) 召集国际债务人和债权人到相关国际论坛开会，及时、有效率地调整无法持续承受的债务的结构，要考虑到需要酌情使私营部门参与解决因负债引起的危机；

“ (c) 确认一些非重债低收入国家，尤其是面临特殊情况的国家持续承受债务能力的问题；

“ (d) 通过各种办法，包括减免债务、勾销债务以及债换可持续发展等办法，减轻发展中国家无法持续承受的债务负担，以便全面解决发展中国家的债务问题，尤其是最贫穷和债务最重的发展中国家；

“ (e) 探讨各种创新机制，全面处理发展中国家、包括中收入国家的债务问题；

“ (f) 在发展中国家建立有效的债务跟踪机制，加强对外债管理和债务跟踪的技术援助；

“ (g) 确保为减免债务提供的资源不会减损拟拨给发展中国家的官方发展援助资源，债务减免安排应设法避免将任何不公平的负担强加于其他发展中国家；

“ (h) 欢迎所有相关的利益有关者在适当的论坛中审议设立国际债务解决机制问题，以鼓励公平分担负担和尽量减少道德风险，采用该机制不应排除在危机时提供紧急筹资，但将能使债务人和债权人共同及时、有效率地调整无法持续承受的债务的结构；

“ (i) 制订一套管理和解决金融危机的明确原则，规定公共部门与私营部门之间，以及债务人、债权人和投资者之间公平分担负担；

“8. **着重**指出必须继续灵活适用受益于增加优惠的重债穷国倡议的资格标准，尤其是对处于冲突后局势的国家，并且需要不断审查持续承受债务能力分析所依据的计算程序和假设；

“9. **强调**应根据各国筹措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所需资金的能力，还应考虑到易受外部冲击和全球不稳定因素、自然灾害以及国内经济和社会条件影响的程度，以评估持续承受债务的能力；

“10. **吁请**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继续努力，加强持续承受债务能力分析的透明度和完整性，并在作出政策建议、包括减免债务的建议时，考虑由于自然灾害、苛刻贸易条件的冲击或冲突而使各国持续承受债务的能力产生的任何根本变化；

“11.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提出报告，其中应包括对发展中国家外债和偿债问题的全面和实质性分析，特别是对全球金融不稳定所造成的这类问题的分析，并就此提出建议。”

3. 在12月11日第44次会议上，委员会副主席阿布杜拉·本迈卢克（摩洛哥）介绍了他根据就决议草案 A/C.2/57/L.6 进行的非正式协商提出的题为“加强国际合作以持久解决发展中国家的外债问题”的决议草案（A/C.2/57/L.77）。

4. 委员会同次会议通过了决议草案 A/C.2/57/L.77（见第6段）。

5. 鉴于决议草案 A/C.2/57/L.77 已获通过，决议草案 A/C.2/57/L.6 由其提案国撤回。

三. 第二委员会的建议

6. 第二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加强国际合作以持久解决发展中国家的外债问题

大会，

回顾其关于加强国际合作以持久解决发展中国家外债问题的1996年12月16日第51/164号、1997年12月18日第52/185号、1998年12月15日第53/175号、1999年12月22日第54/202号和2000年12月20日第55/184号和2001年12月21日第56/184号决议，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外债危机与发展的报告，¹

回顾2000年9月8日各国元首和政府首脑通过的《联合国千年宣言》，²

重申《蒙特雷共识》，³其中确认可持续举债筹资是为公、私的投资调集资源的一个重要因素，

极为关切地注意到重债发展中穷国持续的债务和偿债问题构成对其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努力产生不利影响的一项因素。在这方面注意到发展中国家债务总额已从1990年的1.458兆美元增加到2001年的2.442兆美元，⁴

¹ A/57/253。

² 见第55/2号决议。

³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报告，2002年3月18日至22日，墨西哥蒙特雷》（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2.II.A.7），第一章，决议1，附件。

⁴ 见A/57/253，表格。

关切地注意到一些高度负债的中收入发展中国家在偿付外债方面正面临严重困难，

欢迎对重债穷国倡议作出进展，以提供更深、更广、更快的减免，同时确认仍然存在重大的挑战，以确保各国从不能持续承受债务的情况中取得永久的出路，

又欢迎债权国在巴黎俱乐部框架内和一些债权国通过勾销双边债务所采取的行动，并敦促所有债权国共同努力，解决发展中国家的外债和偿债问题，

1. **重申**依照《联合国千年宣言》²表示的决心，通过各种国家和国际措施，使中低收入国家能够长期持续承受债务，全面、有效地处理它们的债务问题；

2. **认识到**债权人和债务人必须共同负责，防止和解决不能持续承受债务的情况，并认识到减免债务对于解放资源使其能用于实现可持续增长和发展的活动，能发挥关键作用，包括减少贫穷和实现《千年宣言》中的发展目标，在这方面敦促各国将通过减免债务、尤其是通过勾销和减少债务而腾出的资源用于实现这些目标；

3. **着重指出**可持续的债务资金筹措是为公共和私人投资筹集资源的一个重要因素，而债务承受能力的国内先决条件包含监测和管理外债的全面国家战略，包括健全的宏观经济政策和公共资源管理，这些是减少国家脆弱性的关键因素；

4. **回顾**《千年宣言》呼吁工业化国家不再延迟地执行重债穷国债务减免优惠方案，并同意勾销这些国家的一切正式双边债务，作为它们包括酌情通过减贫战略文件对减少贫穷作出明显承诺的交换；在这方面欢迎已经采取这种做法的国家作出决定，同时着重指出，必须将补充框架的债务减免作为额外计算；

5. **吁请**重债穷国尽早采取必要的政策措施，以便取得增加优惠的重债穷国倡议的资格并进入决策阶段；

6. **着重指出**所有债权人均需要有力地、快速地酌情制订债务减免措施，包括在巴黎俱乐部和伦敦俱乐部内及其他相关论坛制订这些措施，以便加强债务的持续承受能力和促进可持续发展；

7. **欢迎**为减少未偿债务所已采取的倡议；

8. **吁请**国际社会，包括联合国系统在内，并邀请布雷顿森林机构以及私营部门，采取适当的措施和行动以实行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

承诺、协定和决定，尤其是有关发展中国家外债问题的承诺、协定和决定，在这方面，着重指出需要：

(a) 迅速、有效和充分地执行增加优惠的重债穷国倡议，应通过增加资源，为该项倡议筹足资金，同时强调国际公共债权人和其他捐助国必须公平、平等和透明地分摊负担，并酌情考虑采取措施，应对由于自然灾害、苛刻贸易条件的冲击或冲突而无法持续承受债务负担的发展中国家的经济状况产生的任何根本变化，同时要计及减少未偿债务所已采取的各项倡议；

(b) 重债穷国作出长期承诺，以改进国内政策和经济管理，支助金融资产和负债管理方面的能力建设，确保所有有关的债权人充分参与和提供减免，确保国际筹资机构和捐助者提供适当和充分优惠的资金，并考虑早日审查重债穷国对重债穷国的债务减免和债权人诉讼等困难的问题；

(c) 召集国际债务人和债权人到相关国际论坛开会，及时、有效率地调整无法持续承受的债务结构，要考虑到需要酌情使私营部门参与解决因负债引起的危机；

(d) 确认一些非重债低收入国家、尤其是面临特殊情况的国家持续承受债务能力的问题；

(e) 通过减免债务等行动和酌情勾销债务以及其他新颖机制，减轻发展中国家无法持续承受的债务负担，以便全面解决发展中国家的债务问题，尤其是最贫穷和债务最重的发展中国家；

(f) 鼓励探讨各种创新机制，全面处理发展中国家、包括中收入国家和转型期经济国家的债务问题。这些机制可酌情包括债务转换可持续发展或多债权人债务转换安排；

(g) 在发展中国家建立有效的债务跟踪机制，加强对外债管理和债务跟踪的技术援助，包括加强提供这方面援助的组织之间的合作协调；

(h) 采取措施确保为减免债务提供的资源不会减损拟拨给发展中国家的官方发展援助资源，债务减免安排应设法避免将任何不公平的负担强加于其他发展中国家；

(i) 欢迎所有相关的利益有关者在适当的论坛中审议设定国际债务解决机制问题，以鼓励公平分担负担和尽量减少道德风险，采用该机制不应排除在危机时提供紧急筹资，但将能使债务人和债权人共同及时、有效率地调整无法持续承受的债务的结构；

(j) 制订一套管理和解决金融危机的明确原则，规定公共部门与私营部门之间，以及债务人、债权人和投资者之间公平分担负担，同时确认需要采取一套灵活的综合手段以适当回应各国不同的经济情况和能力；

9. **着重指出**必须继续灵活适用受益于增加优惠的重债穷国倡议的资格标准，尤其是对处于冲突后局势的国家，并且需要不断审查持续承受债务能力分析所依据的计算程序和假设；

10. **强调**必须与国际金融机构协调，协助冲突后的重债穷国实现初步的复原，协助这些国家酌情清偿对国际金融机构的欠款；

11. **重申**持续承受债务能力审查又应考虑到债务减免对实现《千年宣言》中的发展目标的进展所产生的影响以及完成阶段的持续承受债务能力分析需要考虑到全球增长前景日益恶化和贸易条件不断下降；

12. **注意到**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继续努力，加强持续承受债务能力分析的透明度和完整性，并在作出政策建议、包括适当的减免债务建议时，考虑由于自然灾害、苛刻贸易条件的冲击或冲突而使各国持续承受债务的能力产生的任何根本变化；

13. **着重指出**需要加强发展中国家对债务管理的机构能力，吁请国际社会支持为此作出的努力，在这方面着重指出债务管理和金融分析体系、⁵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公共债务管理准则⁶ 和债务管理能力建设方案等倡议十分重要；

14.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提出报告，其中应包括对发展中国家外债和偿债问题的全面和实质性分析；

15. **决定**将题为“宏观经济政策问题”项目下题为“外债危机与发展”的分项目列入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

⁵ 债务管理和金融分析体系是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建立的一个计算机化系统，以协助发展中国家和转型期经济国家建立适当的行政、体制和法律结构，有效地管理外债和国内公债；到 2002 年 12 月，已在非洲、亚洲、欧洲、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60 个国家的债务办事处设立了该系统。

⁶ 见<http://www.imf.org/external/np/mac/pdebt/2000/eng/index.htm>。